

第 1516 號公告

海事處

現招標承投八個公眾貨物裝卸區和一個海港巡邏組辦事處的清潔服務 (服務期：2009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8 月 31 日)。投標者必須填寫一式兩份的投標表格，並將填妥的投標表格放置信封內封密 (招標編號：PASTR 2009-02)。

投標者必須在信封面註明招標編號、投標項目 (但不得有任何記認，使人認出投標者的身分) 和「政府物流服務署開標委員會主席收」。投標者必須於 2009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前，把投標書放入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地下的「政府物流服務署投標箱」內。逾期的投標概不受理。

招標文件可於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海港政府大樓 21 樓 (2121 室) 海事處總部櫃檯索取 (查詢電話：2852 4462，傳真號碼：2545 1535)。

是次招標受世界貿易組織政府採購協定規管。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採納某份投標書全部或部分內容，以及與任何投標者商議批出合約的條款。

批出是項合約的詳情，將刊載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憲報，並在互聯網上公布。

2009 年 3 月 6 日

海事處處長譚百樂